

# 关于滑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3 月 4 日在滑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滑县财政局局长 王韶华

各位代表：

受县政府委托，现将我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县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人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经济呈现持续恢复向好态势。在此基础上，财政收支运行总体平稳。

### （一）2020 年预算收支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

●全县收支情况。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149273 万元，执行中因疫情因素影响按

程序调整了收入预算，调整后收入预算为 146496 万元，实际完成 14683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2%，同比增长 6.2%。

年初支出预算为 573856 万元，执行中因中央及省补助、政府债券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740280 万元，实际完成 74028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3.9%。

●县本级收支情况。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0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48850 万元，执行中收入预算调整为 53653 万元，实际完成 5399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6%，同比增长 6%。

年初支出预算为 490699 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政府债券、补助乡镇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644916 万元，实际完成 64491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1.5%。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县收支情况。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0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15860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59459 万元，实际完成 16180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5%，同比增长 59.4%。支出预算为 142013 万元，调整预算为 216717 万元，实际完成 21671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111%。基金收支增幅较大，主要是土地出让金、专项债券增加所致。

●县本级收支情况。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0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103600 万元，调整预算为 81330 万元，实际完成 8248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4%。支出预算为

87611 万元，调整预算为 150262 万元，实际完成 15026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

###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0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270345 万元，实际完成 206972 万元，为预算的 76.6%，同比下降 18.9%。年初支出预算 256401 万元，实际完成 185484 万元，为预算的 72.3%，同比下降 25.3%。收支减少的原因是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纳入省级统筹，不再列入县级预算。

###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省财政厅下达我县 2020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收入 10 万元，安排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支出 10 万元。

#### (二) 2020 年政府债务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国家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 72364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15047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08600 万元。

截至 2020 年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 617569.1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445398.19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72171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在省财政厅核定的限额之内。

2020 年，全县政府债券付息 19981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 15308 万元，专项债券付息 4673 万元。

上述财政收支和政府债务数据为快报数，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及办理上下级财政年终结算后还会有所变动，决算结果届时报县人

大常委会审批。

### （三）落实县人大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2020年，我们按照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决议要求，扎实落实加力提效的积极财政政策，着力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不断提高财政政策的精准度和有效性，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 1. 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

千方百计筹措资金支持抗击新冠疫情。投入资金5036.21万元，用于落实患者救治费用补助，给予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所需的防护、诊断和治疗专用设备以及快速诊断试剂采购所需经费等。筹措资金9394.12万元用于疫情防控基础设施投入及应急物资采购。

**扎实落实支持企业全面复工复产政策措施。**全力保障纾困惠企政策落地生效，支持企业积极应对疫情影响。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出台税收优惠、社保费“减、免、缓、降”等优惠政策，巩固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零收费成果，认真执行收费项目清单制度。全年共减税降费26513万元。

**大力支持降低企业成本。**督促指导行政事业单位和县属功能类公益类企业认真落实减免房租政策，对承租国有房屋的各类服务业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免除上半年3个月房屋租金，已收取的予以退还，确保该项惠企政策落实落细落到位。

#### 2. 持续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

（1）有效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一是按照“开前门”促发展、

“堵后门”防风险的原则，争取一般债券、专项债券、特别国债 119071 万元，有力支持公共卫生体系建设、重大疫情防控救治、县城干道污水管网提升、生态环境修复、棚户区改造、高铁片区基础设施、铁路专用线等重大项目建设。二是抓规范、强监管，将全县所有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纳入债务监管范围，及时掌握存量债务规模、项目进展状况。三是制定有效化解措施，防范债务风险。

(2) 大力支持脱贫攻坚。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基本方略，继续巩固脱贫成果，按照“四个不摘”要求，加大资金统筹整合力度，提高涉农资金配置效率。全年扶贫投入 24224.84 万元，其中用于项目建设资金 19983.24 万元，实施脱贫攻坚项目 252 个。安排县级扶贫项目管理费 1954 万元，安排公益岗位补贴资金 915.81 万元，安排第一书记经费 1048 万元，安排贫困劳动力就业（自主经营）奖补资金 323.79 万元。

(3) 积极支持污染防治。筹措资金 12766.33 万元，支持全县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城区环卫保洁、农村环卫保洁、农村土壤污染防治、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等领域，有效改善了我县环境状况。

### **3. 全力服务实体经济发展**

统筹财政政策和资金，把稳增长作为财政工作的重要着力点，推动实体经济提质增效，提升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

(1) 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功能。安排服务业发展、外经贸发展、省级先进制造业奖补等财政专项资金 1590.61 万元，为全县

产业转型升级注入活力。

(2) 持续发挥财政信贷作用。全年投放应急周转金 17265 万元。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2459 笔，撬动银行贷款 31738 万元，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推动创业促进就业的积极作用。

(3) 做好财政资金直达惠企利民工作。2020 年上级下达我县直达资金 90106 万元，收到上级直达资金指标后，第一时间下达到预算单位，并督促预算单位尽快形成支出、直接惠企利民。

(4) 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取消供应商标书费；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认真落实“放管服”改革，突出采购单位主体责任，达到政府采购公开透明、便捷高效。全年共完成采购项目 286 个，采购金额 111195.79 万元。

#### **4. 鼎力支持城市提质建设**

(1) 完善城区交通路网建设。投资 13612.85 万元，用于文明路、白马路北延建设工程；投资 3792.9 万元对滑州路、振兴路、解放路等 5 条城区道路、平交口、基础设施等进行升级改造；投资 11500 万元用于郑济高铁滑浚站基础设施建设；投资 939.13 万元，用于城区道路绿化工程。

(2) 完善城市污水管网建设。投资 7257.7 万元，用于滑州路、黄河路等 7 条道路污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新建及改造提升管网 12980 米；投资 4574.25 万元用于道滑沟排污治理、大功河污水管网建设等项目，新建管网 2449 米，清淤整治 2314 米，建设箱涵 487 米；筹资 16000 万元用于第三污水厂建设工程。

## 5. 支持农业农村发展

(1) 贯彻落实农业补贴。安排资金 26652.26 万元，用于农机购置补贴、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等项目，扎实落实了各项惠农补贴。

(2) 支持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安排资金 1450 万元，支持 29 个村发展集体经济，每年可为村集体增加收入 130 万元以上。

(3) 推进“厕所革命”项目建设。投入资金 1873.68 万元用于“厕所革命”项目，有效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

(4) 完善农村路网建设。投资 680 万元，用于农村公路危桥改造；投资 648 万元，用于农村公路安防工程，处置隐患里程 75.14 公里；投资 100 万元，用于“百姓通村入组”工程。

(5) 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资 9000 万元，建设高标准农田 6 万亩，为提升农业综合生产水平、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提供坚实支撑。

(6) 推进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投资 12280 万元，用于地下水高效节水工程、南水北调水源置换工程、河道坑塘补源工程等项目，支持农业生态建设。

## 6. 大力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全县直接用于教育、卫生健康、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资金达 374647 万元，持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1) 持续加大财政教育投入。全年教育投入 157191 万元，用

于教师工资发放及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中小学免费教科书、义务教育阶段教师特设岗位工资性补助、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营养改善计划、教师教龄津贴和班主任津贴、农村教师生活补贴、各类学生资助、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职业教育精准脱贫技能培训等。

(2) 大力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全年卫生健康投入 110194 万元，用于公共卫生、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健康管理事务等支出。

(3) 扎实做好社会保障工作。全年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262 万元，用于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金、弥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城乡低保、农村五保、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临时救助、社会散居孤儿救助、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等。

## **7. 深化财政重点改革**

坚持深化改革与加强管理协同推进，不断健全机制，规范财政运行，财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明显提高。

(1) 把“过紧日子”作为长期方针紧抓不放。严格按照省政府关于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分别按年初预算数额压减 70%、50%、20%、15%、10%、10%”的规定执行；对尚未支出的临时性项目支出和未分配下达的专项资金按一定比例予以收回。

(2) 有序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根据上级安排，有序启动

了绩效重点评价工作，落实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开展对滑县 2020 年脱贫攻坚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并针对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整改建议。

（3）强化国有资产监管。根据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定位，按照“管好、管少、管住”的原则，逐步形成以管资本为主的监管体系。在摸清家底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相关统计编报制度，按照全覆盖、全口径要求，完成《滑县人民政府关于 2019 年度企业国有资产（不含金融）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和《滑县人民政府关于 2019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严格履行行政事业单位处置国有资产审批手续，推动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融合。

## **8. 切实加强财政基础管理**

深入贯彻执行预算法，切实提升依法理财水平。增强政府预决算透明度，提升预决算管理水平，更好地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加强与预算单位的对接沟通，开展业务培训，做好财政政策解读和业务指导。以市场主体感受和诉求为导向，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全县实现财政票据“电子化”，缴款人随时随地就能通过微信、网站自主获取电子票据，真正实现“跑零次、随身开”。加快推进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实现人大对预算决算的全口径审查、对预算执行的全过程监督。

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回顾过去的五年，滑县财政走过了一段极不平凡的奋斗历程，财政改革发展工作取得了新的成就，我县财政工作受到国务院“真抓实干、成效明显”督查激

励，省政府予以通报表彰。一是财政收支规模增长显著。在实施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情况下，五年收支总量分别达到 61.5 亿元、320.2 亿元，分别是上一个五年的 1.9 倍和 1.7 倍。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分别突破 14 亿元、70 亿元，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财力支撑。二是优先保障民生支出。把民生支出作为财政保障的重点，五年来，民生支出总量累计超过 270 亿元，年均增长 9.83%，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每年稳定在 83% 以上，改革发展的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群众。三是财税改革纵深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分步实施，预算标准体系建设深入推进，县乡财力分配格局逐步完善，政府采购领域改革成效显著，国有资产报告制度改革基本成型，现代财政制度框架初步确立。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结果，是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各乡镇、各部门和全县人民齐心协力、艰苦奋斗的结果。

与此同时，我们清醒地看到，当前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工作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是：预算编制不够精细，预算执行不够规范，预算约束的刚性不强；财政收支压力巨大，仅仅保“三保”支出就比较困难等。“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在各预算单位之间尚未真正形成，部门联动对绩效考核的问责机制尚未建立，预算法及条例的宣传、贯彻、落实尚不到位。

## 二、2021 年预算草案情况

2021年是建党100周年和“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之年。编制好2021年预算，对于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保持经济健康平稳运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2021年县级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中央和省市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引，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并提质增效、更可持续，保持适度支出强度，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全面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要求，增强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任务财力保障，在加快经济结构调整、扩大有效投资、助力实体经济发展、调节收入分配上主动作为，继续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坚持预算法定，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突出保基本、守底线，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支出使用效果。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落实国家税制改革相关政策。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抓实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工作。

通盘考虑，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增长目标为6%以上。这一目标是指导性的，执行中需付出巨大努力。支出方面，2021年县级可统筹财力将低于2020年水平，支持科技创新、乡村振兴等重大部署，以及教育、社保、医疗等基本民生增支政策较多，县级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综合判断，2021年预算收支将依

然保持紧平衡状态，做好 2021 年财政工作，需要着重把握好四个原则：一是深化改革，讲求绩效；二是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三是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四是坚持底线，防范风险。

### （一）2021 年主要支出政策

紧紧围绕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和各项重点任务，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并大力提质增效，统筹发挥各项财政政策作用和资金使用效益，着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民生改善。

**1. 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增加财政投入，调整优化财政支农支出结构，持续推进脱贫乡村发展，加大对乡村振兴的支持力度，支持守好“三农”基础，加快建设农业强县。**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继续安排专项资金用于推进脱贫地区发展，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支持脱贫地区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壮大，建立稳定脱贫长效机制。**推动补齐农村发展短板。**支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加大高效节水灌溉等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及维修养护，优化提升农村路网和安全饮水体系，支持“四好农村路”建设，深化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水平。

**2. 加强生态保护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继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生态滑县建设。**加强生态保护治理。**用好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推进黄河流域保护治理。持续开展国土绿化提速行动，强化湿地保护和恢复。**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统筹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用于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等重点任务，着力保障农村户用厕所改造以及农村垃

圾治理、厕所粪污治理、生活污水治理、村容村貌提升等重点工程。

**3. 扩大有效投资助力实体经济发展。**积极筹措资金，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积极扩大有效投资。**用足用好政府债券资金，规范推广 PPP 项目，引导更多产业资本积极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供给。**加快县域经济发展。**深化县域治理“三起来”示范创建，加大投入力度，推动县域发展取得新成效。**助力实体经济健康发展。**继续落实好各项减税降费让利政策，密切关注市场主体感受，有效对冲政策调整产生的影响。

**4. 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继续办好重点民生实事，加强基本民生保障。**推进教育改革发展。**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落实中小学教师生活待遇政策，支持实施普通高中改造。健全学生资助制度，落实教育脱贫政策，改善脱贫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着力提高文化软实力。**加快建设覆盖城乡、便捷高效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进媒体深度融合，打造新型主流媒体，支持开展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等重大宣传活动。**提升就业和社会保障水平。**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县级统筹制度，继续提高退休人员养老金和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标准，落实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保障困难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

**5. 加快健康滑县建设。**加大资金投入，做好疫情防控经费保障；支持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财

政补助标准，开展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免费开展出生缺陷产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和农村适龄妇女、纳入城市低保范围的妇女“两癌”筛查等；推进县级公立医院改革；支持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加快推进体育强县建设。

**6. 切实兜牢“三保”底线。**积极加大开源节流力度，将转移支付资金与自有财力统筹安排、合理使用，兜牢“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和库款拨付等方面的优先顺序，坚持国家标准的“三保”支出在总“三保”支出中的优先顺序。清理规范过高承诺、过度保障的支出政策，确保民生政策可持续。

## （二）2021年财政收支预算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

按照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收入预算从约束性转向预期性，由收入任务数变为收入预计数，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15711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暂按省财政厅提前告知数安排。

#### （1）收入安排

●全县情况。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6102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7110万元（税收收入120000万元，非税收入3711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406969万元（财力性转移支付179588万元，指定专项用途转移支付227381万元）；调入资金46200万元。

●县本级情况。2021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5076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311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82353万元（财力性转移支付156972万元，指定专项用途转移支付225381万元）；下级上解收入25978万元；调入资金46200万元。

## （2）支出安排

●全县情况。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6102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8776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支出15553万元）；上解支出3112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383万元。

●县本级情况。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5076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90179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支出15553万元）；上解支出17079万元；债务还本支出383万元。

县产业集聚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660万元，乡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2937万元，其预算经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后，及时报县人大常委会备案。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县情况。2021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260237万元，其中：当年收入229217万元（其中产业集聚区6696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288万元；上年结余28732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260237万元，其中：当年支出203030万元（其中专项债券付息支出5906万元）；上解支出125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10882万元；调出资金46200万元。

●县本级情况。2021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183255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16225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288 万元；上年结余 18710 万元。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83255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126048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5906 万元）；上解支出 125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0882 万元；调出资金 46200 万元。

###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1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22549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0018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8701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收入 41853 万元，支出 42841 万元；失业保险收入 1078 万元，支出 78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收入 21883 万元，支出 17282 万元；工伤保险收入 1399 万元，支出 1393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收入 45655 万元，支出 3030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收入 110681 万元，支出 107585 万元。

###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省财政厅下达我县 2021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收入 10 万元，安排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0 万元。

#### **（三）预算草案批准前已支出情况**

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在人代会批准前，可以预安排部分支出。截止人代会前，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882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县级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经费、正常运转，上级指标追加支出等。

### **三、改进和加强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一）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把“过紧日子”要求作为预算管理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坚持量入为出、精打细算、节用裕民，严把预算支出关口。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预算，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项目，严格执行差旅、会议等经费标准。逐步实施预算执行、预算评审、审计查出问题、绩效评价结果等与预算安排的挂钩机制。

（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严格事前绩效评估，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加强绩效运行监控。选择部分部门和单位开展试点评价，通过自评和外部评价相结合的方式，逐步全面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建立健全重点绩效评价常态机制，对重大政策、项目定期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标准化、科学化水平。

（三）完善财政直达资金机制。国家、省已明确将可直接分配的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具备条件的专项转移支付以及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等一般性转移支付逐步纳入直达资金范围。财政部门将进一步提高直达资金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在资金分配、下达、安排、使用和监控各环节规范管理，确保直达机制发挥实效。

（四）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加大政府债务管控力度，制定科学合理的债务偿还计划并及时偿还债务本息。积极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对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行为，按照有关要求加大责任追究力度，落实党政同责、终身问责、责任倒查机制，坚决遏制违法违规举债行为。

（五）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坚持做到统筹兼顾、突出重

点，全力保障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领域改革，切实提高预算编制、执行的科学性、精准性和合理性。加强预算支出与各类存量资源的有机衔接，提高预算完整性和财政统筹能力，统筹各类资金资源用于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强化规划对年度预算的约束性，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严格落实预决算公开各项要求，不断拓展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

（六）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坚持预算法定，强化制度约束。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的时间批复下达预算，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支出，严禁无预算超预算列支，确需调整预算的，严格按程序报批。加大盘活存量资金力度，按规定及时收回长期沉淀闲置、难以按原用途使用的预算资金。规范政府购买服务管理，依法依规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严格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提高财政收入质量。

各位代表，2021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指导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努力推动我县适应新发展阶段、融入新发展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新时代富有影响力的区域性中等城市做出新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一百周年。



---

县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秘书处

2021年3月4日

(共印1200份)